

证券代码：870679

证券简称：森源达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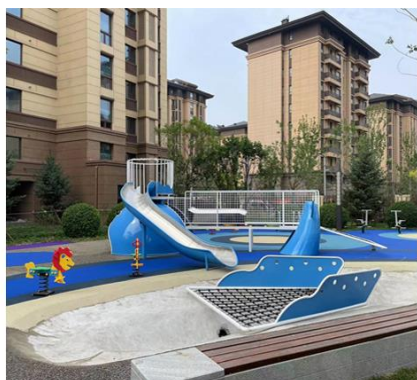


森源达

NEEQ : 870679

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Senyada Ecological Environment CO., LTD.



半年度报告

2023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焦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高晓梅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7

第三节 重大事件19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22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25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27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93

附件 II 融资情况9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森源达、股份公司、森源达股份	指	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森源达有限	指	北京森源达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恒泰长财证券、主办券商	指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报告期、本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期初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或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	指	2023 年 6 月 30 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Senyada Ecological Environment CO.,LTD SYD		
法定代表人	焦宇	成立时间	2001 年 3 月 14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焦宇）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焦宇）， 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建筑业（E）-土木工程建筑业（E48）-其他土木工程建筑（E489）-园林绿化工程施工（E489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一般项目：水污染治理；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树木种植经营；大气污染治理；礼品花卉销售；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建筑材料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环保咨询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物业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家政服务；软件开发。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林木种子生产经营；建筑劳务分包；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森源达	证券代码	870679
挂牌时间	2017 年 2 月 8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66,936,945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恒泰长财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83 号德胜国际中心 B 座 3 层 301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王金凤	联系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建材城西路 9 号金燕龙办公楼黄楼 二层
电话	010-82858879	电子邮箱	m18210395744@163.com
传真	010-82858879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建材城西路 9 号金燕龙办公楼黄楼 二层	邮政编码	100096
公司网址	http://www.senyada.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280242928XF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仁和镇林河南大街9号院9号楼6层698室		
注册资本（元）	66,936,945.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报告期内，公司的注册资本、股份总额和经营范围均有变更。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3日披露于股转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森源达：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森源达：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015）。公司于2023年4月23日收到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报告期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份总额和注册地址均有变更。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7日披露于股转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森源达：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和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公司于2023年8月8日收到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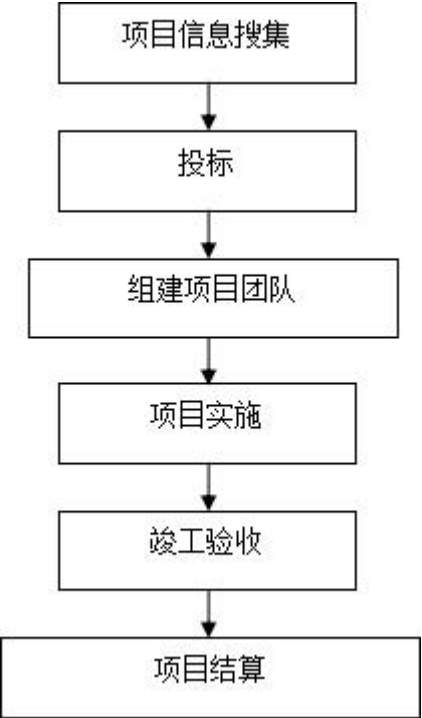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

商业模式：

公司的主营业务涵盖生态修复、园林景观、市政工程三大业务板块，商业模式是以生态修复、园林景观、市政工程建设需求为导向，充分发挥专业团队、客户资源、业务资质、核心技术等关键资源要素在市场上获取工程订单，建设符合市场需求的优质工程，并获取相应利润。

1、经营模式

公司以工程项目为载体，以服务为品牌，以技术为核心，集合专业的施工团队，确保各类生态修复、园林景观、市政工程项目的质量。主要经营环节如下图所示：



（1）项目信息搜集

公司市场部专职承揽项目工程，业务人员利用自身的社会资源、各类媒体的公告信息、市政部门的招标公告、原有客户的推荐介绍、新媒体宣传推广等各种渠道进行广泛的项目信息搜集。在搜集项目信息基础之上，认真分析客户的需求，了解相关背景，研究项目承揽的关键要素，综合分析项目的成本收益，最后汇总信息并确定是否参与投标，并进一步确定投标初步方案。

（2）投标

在确定参与项目竞标后，组织团队投标，公司将根据项目招标的信息内容，组织相关部门编制投标报价文件、工程施工方案等，并安排与客户洽谈具体投标等工作。

（3）组建项目团队和实施方案

如果项目中标，公司将在签订合同后，根据合同内容组建项目实施团队，项目负责人制定工作计划及施工方案，由相关业务部门配合开展后续工作，同时项目负责人要对项目的实施进度进行有效管理和控制。在施工过程中，采购部采购原材料，财务部门提供资金支持、配合结算等配套服务。

（4）竣工验收和结算

在项目实施完成后，依照合同约定，依据合同进行现场验收。公司将对客户提出的相关问题给予合理的说明或进行二次施工。待双方无异议后，完成竣工验收工作，最后公司与客户进行项目的结算。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内容主要为软硬景材料、机械设备两大类。在采购过程中采用集中采购、就近采购和零星采购的方式。对主要材料如苗木、石材、砖材等采用招标比价方式，邀约供应商投标报价，一般选择质优价廉的供应商进行采购。对于砂石、水泥等建筑材料采用就近采购方式。对水电材料、工程辅料、小型构件、现场办公设备等采用零星采购方式。采购过程中遵循“货比三家”的原则，同样的商品比价格、同样的价格比质量、同样的质量比信誉，选择质优价廉的材料。

3、销售模式

公司目前的销售模式主要分为两类：客户招投标模式和客户议标模式。

（1）客户招投标模式：公司通过客户邀约、媒体中介的信息以及过往客户的推荐来获取市场业务信息，根据具体项目要求制定相应的投标书，参与客户组织的投标会。客户根据各企业提供的投标书，评选出最佳方案，选定中标企业。

（2）客户议标模式：由于公司在生态修复、园林行业内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同时公司拥有数量较多的成功案例，因此少量客户采用议标的方式邀请公司直接洽谈合作。

公司目前已建立了日趋完善的营销队伍和营销网络，有较强的市场分析能力。未来公司将在现有客户的基础上，在新市场的开拓中提高公司的市场份额。

4、未来规划

（1）推进数智化发展：

公司将全面推进数智化转型发展战略，通过数智化赋能生态修复行业，从云平台、物联网、数智化产品三个方向实现突破。云平台的搭建将完善公司标准化、流程化的管控，实现数据的积累和沉淀。物联网的搭建对全国项目实现智慧化、自动化管理。数智化产品将极大提高工作效率，达到减员增效的目的。通过科技助力传统行业的转型发展，实现业务的新的增长点和爆发点。

（2）向生态修复业务转型发展：

公司由传统园林业务向生态修复业务转型发展，主营业务将调整以高陡边坡生态修复业务为主，传统园林、市政工程业务为辅。聚焦主营业务的同时兼顾盐碱地治理、水治理、沙漠化治理、土壤修复、储备林建设、碳中和等业务同步发展。

（3）加大技术研发力度：

公司将继续加大合作研发力度，与清华大学、北京林业大学、中国矿业大学建立深度战略合作关系，强化“产学研用”深度融合，不断推动建立自主研发体系，积累核心技术，构建技术壁垒。在高陡边坡、盐碱地治理、LIM运用等方面取得了大量的核心技术和研发成果。

（4）推进全国战略布局：

公司从传统园林全面转型生态修复行业，通过设立分公司和区域子公司扩张业务渠道，公司相继设立了雄安分公司、洛阳分公司、四川分公司、朝阳分公司等分支机构，其目的是为优化战略布局，拓展业务市场，扩大市场份额，增强盈利能力。分公司的设立已初步实现了跨区域、全覆盖的经营网络，为实现全国战略布局打下坚实的基础。随着数智化平台和管理体系的搭建，突破扩张瓶颈，实现自我复制。

（5）产融双驱发展：

公司秉承产融双驱的发展理念，将积极引入社会资本，针对公司发展方向和延伸领域，并购重组具有相关资质的优质业务公司，扩大业务范围，整合产业链，增加资质类别，构建资质壁垒，提高公司市场核心竞争力。

通过产融双驱形成的资金流，积极拓展市场渠道，使公司具备承接更多大型生态修复和市政项目的的能力，加强了公司在这一领域的竞争能力。同时，为公司下一步进入全产业链的平台经营模式奠定基础，以技术研发为支撑，打造生态修复咨询、设计、施工、养护全产业链、一体化经营，打造产业

链金融，支持公司更好地服务于客户，创造更大价值。

（6）新业务拓展：

目前在大力拓展生态环境导向的 EOD 项目、储备林建设、矿山修复等业务，与中铁建、中建等央企及生态环境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等其直属规划院积极合作，发挥政府、央企、民企、资本方等各方优势，重点布局废弃矿山修复、农业农村综合开发、重点流域治理等方向，突破传统的业务承揽模式，构建业绩的第二增长曲线，提供项目包装策划、全过程咨询、工程实施、后期运维的全流程服务。

经营计划：

1、财务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一体化园林建设服务体系，重视延伸业务的开展以及平台化经营管理，促进各产业融合，积极开发业务渠道和拓展升级新的服务模式，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成绩。报告期营业收入 77,807,732.94 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增加 11,313,041.32 元，较上年增加了 17.01%，主要原因一是前期宣传效果凸显，二是公司深耕相关行业二十多年，品牌效应逐年明显；报告期营业成本 59,265,041.64 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增加 7,761,276.19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15.07%，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增加，营业成本增加所致；报告期净利润 11,222,053.60 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增加 2,364,487.96 元，增加了 26.69%，主要原因一方面收到政府补贴资金 1,000,000.00 元，另一方面营业收入增加 17.0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金额 13,759,242.74 元，增加 68.44%，主要原因是收入增加，项目回款比同期增加。

2、非财务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的开拓市场，在原有传统园林中，逐渐拓展了生态修复板块，并密切关注国家在市政绿化建设、生态环保治理、大型公益（环保）项目建设等涉及民生、生态修复方面的政策动向和趋势。公司专注主营业务的稳健发展，公司人才稳步发展，部门职能更加细化，提高了市场分析的能力与力度，根据市场的发展变化，积极调整业务方向，稳步开展业务。同时，公司加大研发及技术创新投入，稳步实施各项园林技术的研发工作。

（二） 行业情况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生态文明建设领域史无前例的深刻变革铿锵前行，党的二十大报告立足我国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新发展阶段，对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做出新的战略部署。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强调：“必须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一年来，国家在国土绿化、美丽乡村建设、生态修复、河湖治理等生态领域制定修订出了多项法律法规推动着祖国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土更净、生物更多样、环境更优美，生态文明思想更加深入人心。

1、国土绿化高质量发展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科学绿化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1〕19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草原保护修复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21〕7 号），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2022 年 03 月 15 日下发了《关于科学开展 2022 年国土绿化工作的通知》。通知指出了推动国土绿化高质量发展，全面摸清国土绿化空间，持续推进国土绿化落地上图，精准提升林草资源质量，加强试点示范项目建设，抓好林草种苗生产供应，不断提升绿化惠民成效，统筹推进春季造林绿化等多项内容。强调科学推进国土绿化，是贯彻新发展理念、建设美丽中国的必然要求，是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战略选择。各地认真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有关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科学制定时间表、路线图，全面完成国土绿化各项工作。

制定颁布了《全国国土绿化规划纲要（2022-2030 年）》，指出“十四五”期间，全国规划完成造林种草等国土绿化 5 亿亩，治理沙化土地面积 1 亿亩，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 43%，村庄绿化覆盖率达到 32%。生态系统固碳能力进一步增强，生态安全屏障作用显著发挥，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

到 2030 年，自然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不断提高，沙化土地和水土流失治理稳步推进，生态系统碳汇增量明显提升，生态产品供给能力显著增强，国家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生态状况持续好转，美丽中国建设取得新进展。

2、生态修复市场稳步前行、发展空间大

近年来，伴随着环境破坏所带来的各种环境问题日益突出，国家持续出台了多项产业政策和意见，鼓励并支持对生态修复行业的发展。

（1）土壤修复

2022 年 1 月 4 日，生态环境部等 7 部门联合印发《“十四五”土壤、地下水和农村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对“十四五”土壤、地下水、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作出系统部署和具体安排。《规划》从 4 个方面提出了 20 项具体任务。一是推进土壤污染防治，二是加强地下水污染防治，三是深化农业农村环境治理，四是提升生态环境监管能力。

为规范和加强土壤污染防治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相继出台了《土壤污染防治资金管理办法》；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令第 42 号），规范、合理确定建设用地土壤污染修复目标值，推动污染地块可持续修复工作的良性发展，制定《建设用地土壤污染修复目标值制定指南（试行）》。

（2）水环境治理

2022 年 8 月 31 日由生态环境部等 12 部门联合制定发布了《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方案》明确到 2025 年黄河流域地表水达到或优于Ⅲ类水体的比例达到 81.9%，基本消除地表水劣Ⅴ类水体；森林覆盖率达到 21.58%，综合治理沙化土地 136 万公顷，水土保持率达到 67.74%。

颁布了《深入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提出到 2022 年 6 月底前，县级城市政府完成建成区黑臭水体排查，制定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方案。到 2025 年，县级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消除比例达到 90%，京津冀、长三角和珠三角等区域力争提前 1 年完成。

为贯彻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国家重大战略，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决策部署，着力打好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制定了《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通过攻坚，黄河流域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稳步提升，干流及主要支流生态流量得到有效保障，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污染治理水平得到明显提升，生态环境风险有效控制，共同抓好大保护、协同推进大治理的格局基本形成。

（3）矿山修复

自然资源部批准、发布了《矿山生态修复技术规范 第 1 部分：通则》等 7 项行业标准，并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起实施。标准针对矿山生态修复技术、煤炭矿山/建材矿山/化工矿山/稀土矿山/油气矿山修复及矿产地质勘查规范进行了详细描述，指明了行业标准。

2021 年 12 月 15 日印发的《“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中将固废处理、绿色矿山、绿色建筑等列入建设指标体系。

3、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规范市场统一管理

2022 年 4 月 10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意见》，为从全局和战略高度为今后一个时期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提供了行动纲领。《意见》提出，培育发展全国统一的生态环境市场。依托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建设全国统一的碳排放权、用水权交易市场，实行统一的行业标准、交易监管机制。推进排污权、用能权市场化交易，探索建立初始分配、有偿使用、市场交易、纠纷解决、配套服务等制度。推动绿色产品认证与标识体系建设，促进绿色生产和绿色消费。意见明确，加快建立全国统一的市场制度规则，打破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打通制约经济循环的关键堵点，促进商品要素资源在更大范围内畅通流动，加快建设高效规范、公平竞争、充分开放的全国统一大市场，全面推动我国市场由大到强转变，为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提供坚强支撑。

因此，从以上可以看出，国家相关支持政策和标准规范的不断出台，为我国园林绿化、生态修复市场规模进一步扩大，市场建设规范管理进一步加强提供了重要依据。

2022 年国内受到冠状病毒疫情影响严重，经济下行压力巨大，但随着疫情的遏制，全球量化宽松时代已经到来，中国宏观经济政策正在逐渐调整，货币政策正在走向宽松。为了稳增长、保就业、补短板，国家将在基建投资计划，生态环保建设等方面加大投资力度，在国家城市规划、乡村振兴等相关政策推动下，园林景观、生态修复行业将进入发展的快车道。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1. 经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认定为：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编号：2022ZJTX0244，有效期三年 2022.1-2025.1； 2. 2022 年 11 月 2 日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11008947，有效期 3 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77,807,732.94	66,494,691.62	17.01%
毛利率%	23.83%	22.5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28,292.03	8,807,943.17	27.4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374,906.50	8,783,942.126	27.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4.52%	15.8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3.42%	15.84%	-
基本每股收益	0.23	0.21	-19.05%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28,702,765.07	214,078,606.89	6.83%
负债总计	145,788,145.96	142,386,041.38	2.3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2,925,908.47	71,697,616.44	15.6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4	1.47	-15.5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3.74%	66.5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3.75%	66.51%	-
流动比率	1.54	1.47	-
利息保障倍数	31.87	22.14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4,594.83	-20,103,837.57	68.44%
应收账款周转率	1.90	1.95	-
存货周转率	8.43	3.99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83%	4.2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7.01%	50.09%	-
净利润增长率%	26.69%	123.50%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5,497,946.21	11.15%	9,117,686.19	4.26%	179.65%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3,415,402.36	14.61%	36,168,518.20	16.89%	-7.61%
其他应收款	3,049,093.74	1.33%	2,669,674.15	1.25%	14.21%
存货	9,768,234.82	4.27%	4,296,505.78	2.01%	127.35%
合同资产	137,307,313.52	60.04%	127,350,768.93	59.49%	7.82%
其他流动资产	146,333.69	0.06%	995,833.30	0.47%	-85.31%
固定资产	727,732.28	0.32%	662,111.69	0.31%	9.91%
无形资产	137,757.03	0.06%	153,724.29	0.07%	-10.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11,252.01	1.62%	3,919,433.04	1.83%	-5.31%
短期借款	28,224,030.00	12.34%	20,000,000.00	9.34%	41.12%
应付账款	85,076,650.97	37.20%	93,392,010.96	43.64%	-8.90%
应付职工薪酬	803,684.02	0.35%	574,778.72	0.27%	39.82%
其他应付款	6,228,763.44	2.72%	5,967,991.31	2.79%	4.37%
应交税费	1,485,092.97	0.65%	3,877,945.42	1.81%	-61.70%
股本	66,936,945.00	29.27%	48,859,084.00	22.82%	37.00%
资本公积	130,986.02	0.06%	130,986.02	0.06%	0.00%
盈余公积	4,070,142.65	1.78%	4,070,142.65	1.90%	0.00%
未分配利润	11,787,834.80	5.15%	18,637,403.77	8.71%	-36.7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本报告期货币资金期末比期初增加金额16,380,260.02 元,比期初增加179.65%,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赎回理财产品。
- 2.本报告期应收账款期末比期初减少金额2,753,115.80元,比期初减少7.61%,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与客户沟通,加大催款力度,部分应收账款及时收回。
- 3.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期末比期初金额增加379,419.60元,比期初增加14.21%,主要原因是业务需要新增保证金327,536.72元。
- 4.本报告期存货期末比期初增加金额5,471,729.04元,比期初增加了127.35%,主要原因是材料月末到达现场,后期施工过程中陆续使用。
- 5.本报告期合同资产期末比期初增加金额9,956,544.59元,比期初增加7.82%,主要原因是新增开工项目部分尚未结算。
- 6.本报告期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比期初减少金额849,499.61元,比期初减少85.31%,主要原因是增值税留抵税额抵消。
- 7.本报告期短期借款期末比期初增加金额8,224,030.00元,比期初增加41.12%,主要原因一是加紧与金融机构的合作,二是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8.本报告期应付账款期末比期初减少金额8,315,359.99元,比期初减少8.90%,主要原因是加强为供应商合作,及时付款。
- 9.本报告期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比期初增加金额228,905.30元,比期初增加39.82%,主要原因是因公司经营需要,引进人才。
- 10.本报告期应交税费期末比期初减少金额2,392,852.45元,比期初减少61.7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缴纳上年计提企业所得税。
- 11.本报告期股本期末比期初增加金额和18,077,861.00元,比期初增加37.00%,主要原因未分配利润送红股。
- 12.本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比期初减少6,849,568.97元,比期初减少36.75%,主要原因是未分配利润送红股18,077,861.00元,报告期净利润11,228,292.03元。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77,807,732.94	—	66,494,691.62	—	17.01%
营业成本	59,265,041.64	76.17%	51,503,765.45	77.46%	15.07%
毛利率	23.83%	—	22.54%	—	—
税金及附加	260,166.25	0.33%	124,873.61	0.19%	108.34%
销售费用	242,207.62	0.31%	256,561.56	0.39%	-5.59%
管理费用	4,745,274.52	6.10%	3,575,295.23	5.38%	32.72%
研发费用	2,584,081.09	3.32%	790,541.71	1.19%	226.87%
财务费用	408,628.55	0.53%	610,426.80	0.92%	-33.06%
其他收益	1,004,186.57	1.29%	828.20	0.00%	121,149.28%
投资收益	24,756.25	0.03%	0.00	0.00%	100.00%
信用减值损失	190,391.35	0.24%	141,884.20	0.21%	34.19%
资产减值损失	1,197,320.12	1.54%	155,927.77	0.23%	667.87%

营业利润	12,718,987.56	16.35%	9,931,867.43	14.94%	28.06%
营业外收入	0.36	0.00%	32,000.00	0.05%	-100%
营业外支出	20,254.13	0.03%			
净利润	11,222,053.60	14.42%	8,857,565.64	13.32%	26.6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营业收入77,807,732.94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增加11,313,041.32元,较上年增加了17.01%,主要原因一是前期宣传效果凸显,二是公司深耕相关行业二十多年,品牌效应逐年明显。
2.本报告期营业成本59,265,041.64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增加7,761,276.19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15.07%,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增加,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3.本报告期内税金及附加260,166.25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增加135,292.64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08.34%,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增加。
4.本报告期管理费用4,745,274.52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增加1,169,979.29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2.72%,主要原因是收入增加17.01%、公司人员成本增加19.42%、办公费及差旅费所致。
5.本报告期研发费用2,584,081.09元,较上年同期增加金额1,793,539.38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26.87%,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新立项八个项目。
6.本报告期财务费用408,628.55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减少201,798.25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3.06%,主要原因一是与金融机构合作越来越紧密,减少了担保公司费用的支出;二是银行利息成本的降低。
7.本报告期其他收益1,004,186.57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增加1,003,358.37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21149.28%,主要原因一是收到顺义区金融服务办公室支付的新三板调层资金补贴1,000,000.00元;二是收到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8.本报告期投资收益24,756.25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增加100.00%,主要原因是公司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购买理财取得的收益。
9.本报告期信用减值损失190,391.35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增加48507.15元,增加了34.19%,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未收回计提坏账。
10.本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1,197,320.12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增加1,041,392.35元,增加了667.87%,主要原因是项目未结算,计提减值损失
11.本报告期营业利润12,718,987.56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增加2,787,120.13元,增加了28.06%,主要是收入增加了17.01%
12.本报告期净利润11,222,053.60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增加2,364,487.96元,增加了26.69%,主要原因是收入增加17.01%,收到政府补贴资金1,000,000.00元。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77,807,732.94	66,494,491.62	17.01%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主营业务成本	59,265,041.64	51,503,765.45	15.07%
其他业务成本	0.00	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	营业成本	毛利率比上
-------	------	------	------	-------	------	-------

				上年同期 增减%	比上年同 期增减%	年同期增减
工程施工	65,344,812.68	50,406,963.13	22.86%			
设计服务	662,932.83	374,600.00	43.49%	0.00%	0.00%	100%
环 境 保 护 业务	12,462,920.26	8,858,078.51	28.92%			

按区域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 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同 期 增减%	毛利率比上 年同期增减
北京	47,176,431.76	36,162,998.49	23.35%	-5.33%	-6.09%	0.62%
河北	25,305,356.19	18,787,396.54	25.76%	168.43%	208.14%	-9.57%
天津	3,666,030.14	3,093,943.52	15.61%	79.57%	51.54%	1.39%
山东	35,185.43	29,227.66	16.93%	-96.67%	-96.46%	-5.07%
山西	95,925.02	36,547.75	61.90%	96.84%	4.81%	33.45%
湖北	1,378,071.73	1,037,727.68	24.70%	100.00%	100.00%	-
云南	150,732.67	117,200.00	22.25%	100.00%	100.00%	-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云南项目营业收入、成本增加多的原因是普兰贝斯（北京）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新承接中林东珠（北京）景观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项目 2 个，合同额 256,960.00 元；湖北项目营业收入、成本增加的原因是承接中诚鸿泰集团湖北置业有限公司项目 1 个，合同额 11,000,000.00 元

（三）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4,594.83	-20,103,837.57	68.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07,956.20	-932,283.68	1,699.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77,205.03	3,160,489.55	146.08%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金额 13,759,242.74 元，增加 68.44%，主要原因是收入增加，销售回款、收到政府补贴等经营活动现金注入比上期增加 22,297,543.15 元；支付各项税费增加 3,594,844.66 元、保证金、往来款等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现金增加 5,004,660.44 元。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金额 15,840,239.88 元，增加 1,699.08%，主要原因报告期内赎回理财产品。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金额 4,616,715.48 元，增加 146.0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偿还到期债务减少、融资成本降低了。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森源达花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	2,000,000.00	160,429.57	9,838.67	0.00	186.49
森盐达（江苏）土壤修复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土壤环境污染防治与修复	1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森源达（河北雄安）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设计	10,000,000.00	950,224.77	-23,039.51	0.00	-12,731.49
四川森源达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设计、施工	2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普兰贝斯（北京）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景观规划设计	20,000,000.00	1,522,587.83	1,199,096.46	662,932.83	167,293.90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投身于社会公益事业，参加了北京林业大学教育基金会、巴中市关心下一代基金会、北京市怀柔区慈善协会、东莞市展能慈善基金会的社会公益活动。向北京林业大学的捐款用于攻关相关科研、产业试点、成果转化项目等，旨在鼓励教师、学生积极开展生态修复领域的技术研究，进一步助力产学研融合。多次参与北京绿化基金会公益活动，向北京绿化基金会捐赠红叶杨，现已栽植于北京多个公园内，提升了公园的景观效果并带来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同时，公司努力提升员工薪酬水平、福利待遇，提升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的发展活力。公司积极帮扶困难职工，对于因大病、意外伤害等原因造成家庭困难的职工展开慰问。在追求效益的同时，公司依法纳税，认真履行作为企业应该履行的社会责任，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

公司每年都为各大院校应届毕业生提供免费的实习机会，并为多所院校从实践、专业的角度进行专业知识义务演讲，并与高校师生进行交流，对贫困学生进行资助。

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市场竞争风险	由于行业内企业数量众多，绝大部分企业单一区域性经营特征明显，规模普遍较小，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尽管公司在品牌形象、业务水平、人才培养等方面存在一定优势，但随着园林绿化行业规模不断发展壮大，各地方的市场化程度逐步加深，一些具有综合实力的龙头企业正逐步向全国市场扩张，同时公司也在积极探索和尝试开拓其他地区业务，这必然会使公司与其他优势企业发生正面竞争。公司在竞争策略、管理水平、组织架构、人才团队、资金安排等诸多方面需进行合理匹配。如果公司不能有效地实施全国性业务拓展的竞争战略，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在竞争策略、管理水平、组织架构、人才团队、资金安排等方面进行优化，积极拓展生态修复业务，通过核心技术导入、并购逐步实现技术壁垒和资质壁垒的构建，提高市场的竞争力和市场份额。
公司经营管理的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

	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三会”的职责划分，形成了有效的约束机制及内部管理机制。但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需要对资源整合、市场开拓、质量管理、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等众多方面进行优化，这对公司治理及各部门工作的协调性、严密性和连续性将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的治理结构和管理层的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和完善，公司将面临经营管理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积极调整和完善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从而降低公司经营管理风险。
应收账款不能收回的风险	生态修复、园林绿化行业为资金密集型行业，在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需要分阶段预先支付投标保证金、工程周转金以及质量保证金等相应款项，在业务结算收款时，按照项目具体进度进行分期结算、分期收款，由于前期垫付资金较多，项目建设、结算和收款周期较长，且公司的园林工程业务持续发展，导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相对较低。基于公司的业务模式，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能力在一定程度上依赖于资金的周转状况，如果客户不能按时结算或及时付款，将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及使用效率，从而进一步影响公司业务的拓展能力。公司客户多为政府与房地产开发商，工程周期较长、且回款结算等审批流程需要一定时间，导致公司回款周期较长，直接影响到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 应对措施：积极拓展利润高、回款快的生态修复项目，对应收账款进行专项管理与追踪。
资金短缺风险	因公司所从事的生态修复、园林绿化业务对季节性要求比较高，尤其是北方地区，每年的3-5月是采购原材料的高峰期，此时公司所需的苗木供不应求，利用赊购这种短期融资方式的情况不多，只能使用自有资金，以公司目前的自有资金规模而言，不能完全满足公司业务需求。公司出于成本考虑，并没有大量购置固定资产，专用设备主要还是从外部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随着公司业务量的不断扩张，公司对各园林专业设备的需求量将不断增长，势必会造成资金紧张。 应对措施：积极扩展多项融资渠道，如银行借款、股权融资、债权融资等。
客户风险	公司业务执行中房地产客户占到一定的比例，面对我国当前的经济形势，我国的房地产市场进入了调整期，房地产企业的收入和盈利能力有一定的下降。若房地产客户回款的能力和效率下降导致其使用商品房库存向公司支付工程款，会对公司的现金流造成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面对房地产客户风险，公司将积极拓展市政园林、生态修复等业务，逐步降低普通房地产企业占公司客户中的比例。加强客户管理和客户识别能力，对不同的客户制定差别化的工程施工、回款方案。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 二. (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 二. (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 二. (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 二. (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 二. (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 提供劳务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30,000,000.00	18,900,000.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日常性关联交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股转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森源达：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上述预计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性交易，关联方为公司提供财务支持及无偿担保，将有利于公司降低融资成本，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和必要的，且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17 年 2 月 8 日		挂牌	限售承诺	参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 年 2 月 8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参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2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 年 2 月 8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参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2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7 年 2 月 8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参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2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 年 2 月 8 日		挂牌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参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3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 年 2 月 8 日		挂牌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参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3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7 年 2 月 8 日		挂牌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参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3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 年 2		挂牌	关于管理	参见承诺事项	正在履行中

	月 8 日			层诚信状况的承诺	详细情况 4	
公司	2020 年 3 月 16 日		发行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参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5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关于股份自愿锁定暨限制流通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6年3月出具《关于股份自愿锁定暨限制流通承诺书》，承诺本人将按照《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条及《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锁定其所持有公司股份。

2、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6年3月签署《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保证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保证不利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身份，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活动。

3、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2016年3月签署《关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不利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身份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并将保持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人将促使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照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本人将促使本人控制的企业不通过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4、关于管理层诚信状况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6年3月签署《诚信状况声明》，声明最近两年内本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本人并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本人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本人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本人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本人具备和遵守《公司法》规定的

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最近24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5、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承诺

公司承诺不会将募集资金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等。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森源达股票	股东权益	质押	2,970,924	1.30%	融资贷款反担保
总计	-	-	2,970,924	1.30%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受限事项出于融资需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对公司没有实质性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6,681,642	54.61%	9,872,208	36,553,850	54.6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209,113	8.61%	1,557,372	5,766,485	8.61%
	董事、监事、高管	5,183,755	10.61%	1,917,989	7,101,744	10.61%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2,177,442	45.39%	8,205,653	30,383,095	45.3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627,339	25.84%	4,672,115	17,299,454	25.84%
	董事、监事、高管	9,550,103	19.55%	3,533,538	13,083,641	19.55%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48,859,084	-	18,077,861	66,936,945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说明：
2023 年 6 月公司完成了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分派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48,859,084 股，分派后总股本增至 66,936,945 股。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焦宇	16,836,452	6,229,487	23,065,939	34.4592%	17,299,454	5,766,485	2,970,924	0
2	高晓梅	6,236,140	2,307,372	8,543,512	12.7635%	1,917,056	6,626,456		0
3	王晓杰	3,620,692	1,339,656	4,960,348	7.4105%	0	4,960,348		0
4	张亚辉	3,331,794	1,232,763	4,564,557	6.8192%	4,275,486	289,071		0
5	宋爱中	2,597,520	961,082	3,558,602	5.3163%	0	3,558,602		0
6	胡爽	2,442,956	903,894	3,346,850	5.0000%	3,296,541	50,309		0
7	刘洋	2,442,964	903,883	3,346,847	5.0000%	3,306,840	40,007		0
8	沙玉荣	2,217,635	819,155	3,036,790	4.5368%	0	3,036,790		0

9	李素建	0	2,893,000	2,893,000	4.3220%	0	2,893,000		0
10	北京振宇基业投资有限公司	1,356,943	502,069	1,859,012	2.7773%	0	1,859,012		0
合计		41,083,096	—	59,175,457	88.4048%	30,095,377	29,080,080	2,970,924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1. 公司股东焦宇和股东高晓梅系夫妻关系；
2. 焦宇持有北京振宇基业投资有限公司 93.87%股权；
3. 高晓梅持有北京振宇基业投资有限公司 4.97%股权；
4. 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焦宇	董事	男	1978 年 3 月	2021 年 9 月 10 日	2024 年 9 月 9 日
焦宇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8 年 3 月	2021 年 9 月 15 日	2024 年 9 月 9 日
张亚辉	董事	男	1974 年 10 月	2021 年 9 月 10 日	2024 年 9 月 9 日
张亚辉	副总经理	男	1974 年 10 月	2021 年 9 月 15 日	2024 年 9 月 9 日
胡爽	董事	男	1982 年 2 月	2021 年 9 月 10 日	2024 年 9 月 9 日
胡爽	副总经理	男	1982 年 2 月	2021 年 9 月 15 日	2024 年 9 月 9 日
高晓梅	董事	女	1978 年 9 月	2021 年 9 月 10 日	2024 年 9 月 9 日
高晓梅	财务负责人	女	1978 年 9 月	2021 年 9 月 15 日	2024 年 9 月 9 日
刘洋	监事	男	1980 年 12 月	2021 年 9 月 10 日	2024 年 9 月 9 日
刘洋	监事会主席	男	1980 年 12 月	2021 年 9 月 15 日	2024 年 9 月 9 日
刘术翠	监事	女	1987 年 9 月	2021 年 9 月 10 日	2024 年 9 月 9 日
张微笑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88 年 10 月	2021 年 9 月 10 日	2024 年 9 月 9 日
王金凤	董事会秘书	女	1988 年 10 月	2021 年 9 月 10 日	2024 年 9 月 9 日
王金凤	董事	女	1988 年 10 月	2021 年 9 月 15 日	2024 年 9 月 9 日
杜光远	独立董事	男	1972 年 3 月	2021 年 9 月 10 日	2024 年 9 月 9 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兼总经理焦宇和董事兼财务负责人高晓梅系夫妻关系，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焦宇	16,836,452	6,229,487	23,065,939	34.4592%	0	0
张亚辉	3,331,794	1,232,763	4,564,557	6.8192%	0	0
胡爽	2,442,956	903,894	3,346,850	5.0000%	0	0
高晓梅	6,236,140	2,307,372	8,543,512	12.7635%	0	0
刘洋	2,442,954	903,883	3,346,847	5.0000%	0	0
刘术翠	83,156	30,767	113,923	0.1702%	0	0
张微笑	81,459	30,140	111,599	0.1667%	0	0
王金凤	115,399	42,698	158,097	0.2362%	0	0
杜光远	0	0	0	0%	0	0
合计	31,570,310	-	43,251,324	64.6150%	0	0

（三） 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8		2	6
生产人员	36		3	33
销售人员	7	2		9
技术人员	10	1		11
财务人员	4	2		6
员工总计	65	5	5	65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六、1	25,497,946.21	9,117,686.1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附注六、2	5,700,555.25	20,749,595.2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附注六、3	33,415,402.36	36,168,518.20
应收款项融资	附注六、4	1,400,000.00	3,804,189.89
预付款项	附注六、5	7,841,144.16	4,190,566.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附注六、6	3,049,093.74	2,669,674.1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附注六、7	9,768,234.82	4,296,505.78
合同资产	附注六、8	137,307,313.52	127,350,768.9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六、9	146,333.69	995,833.30
流动资产合计		224,126,023.75	209,343,337.8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附注六、10	727,732.28	662,111.6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附注六、11	137,757.03	153,724.2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六、12	3,711,252.01	3,919,433.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76,741.32	4,735,269.02
资产总计		228,702,765.07	214,078,606.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六、13	28,224,030.00	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附注六、14	85,076,650.97	93,392,010.9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附注六、15	23,303,057.89	17,906,448.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六、16	803,684.02	574,778.72
应交税费	附注六、17	1,485,092.97	3,877,945.42
其他应付款	附注六、18	6,228,763.44	5,967,991.3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附注六、19	666,866.67	666,866.67
流动负债合计		145,788,145.96	142,386,041.3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负债合计		145,788,145.96	142,386,041.3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附注六、20	66,936,945.00	48,859,0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六、21	130,986.02	130,986.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附注六、22	4,070,142.65	4,070,142.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附注六、23	11,787,834.80	18,637,403.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2,925,908.47	71,697,616.44
少数股东权益		-11,289.36	-5,050.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914,619.11	71,692,565.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28,702,765.07	214,078,606.89

法定代表人：焦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晓梅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695,273.23	8,580,279.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50,960.00	2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附注十二、1	33,244,394.11	36,057,700.64
应收款项融资		1,400,000.00	3,804,189.89
预付款项		7,888,842.41	4,238,264.43
其他应收款	附注十二、2	3,758,902.69	3,387,322.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077,296.32	3,605,567.28
合同资产		137,150,336.14	127,193,791.5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6,333.69	995,833.3
流动资产合计		222,312,338.59	207,862,949.3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00,000.00	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23,076.12	656,268.0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7,757.03	153,724.2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57,073.49	3,858,782.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17,906.64	5,468,774.68
资产总计		227,630,245.23	213,331,724.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224,030.00	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4,800,150.97	93,390,510.9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3,303,057.89	17,906,447.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788,684.02	562,128.72
应交税费		1,463,282.54	3,748,489.45
其他应付款		5,855,449.65	5,595,861.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66,866.67	666,866.67
流动负债合计		145,101,521.74	141,870,305.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负债合计		145,101,521.74	141,870,305.2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6,936,945.00	48,859,0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0,986.02	130,986.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02,368.30	4,102,368.3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358,424.17	18,368,980.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528,723.49	71,461,418.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27,630,245.23	213,331,724.01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附注六、24	77,807,732.94	66,494,691.62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六、	77,807,732.94	66,494,691.62

	2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7,505,399.67	56,861,464.36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六、 24	59,265,041.64	51,503,765.4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附注六、 25	260,166.25	124,873.61
销售费用	附注六、 26	242,207.62	256,561.56
管理费用	附注六、 27	4,745,274.52	3,575,295.23
研发费用	附注六、 28	2,584,081.09	790,541.71
财务费用	附注六、 29	408,628.55	610,426.80
其中：利息费用		411,358.13	474,510.45
利息收入		51,448.02	25,665.81
加：其他收益	附注六、 30	1,004,186.57	828.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六、 31	24,756.25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六、 32	190,391.35	141,884.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六、 33	1,197,320.12	155,927.7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718,987.56	9,931,867.43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六、 34	0.36	32,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六、 35	20,254.13	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98,733.79	9,963,867.43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六、 36	1,476,680.19	1,106,301.7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22,053.60	8,857,565.6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22,053.60	8,857,565.6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238.43	49,622.47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228,292.03	8,807,943.1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222,053.60	8,857,565.6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228,292.03	8,807,943.1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238.43	49,622.4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1

法定代表人：焦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晓梅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附注十二、3	77,144,800.11	64,808,210.74
减：营业成本	附注十二、3	58,890,441.64	49,962,574.80
税金及附加		259,103.27	116,164.87
销售费用		242,207.62	243,149.47
管理费用		4,583,437.12	3,547,681.22
研发费用		2,584,081.09	790,541.71
财务费用		409,090.80	610,303.16
其中：利息费用		411,358.13	474,510.45
利息收入		50,552.77	25,498.91
加：其他收益		1,002,755.40	828.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756.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7,405.82	144,543.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97,320.12	155,927.7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548,676.16	9,839,094.88
加：营业外收入		0.36	32,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0,254.13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528,422.39	9,871,094.88
减：所得税费用		1,461,117.69	1,106,966.5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67,304.70	8,764,128.2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067,304.70	8,764,128.2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682,689.52	57,680,043.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39.56	21.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六、37	3,350,801.65	58,922.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36,530.73	57,738,987.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602,102.16	72,522,861.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39,351.05	3,179,796.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06,370.46	1,411,525.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六、 37	5,733,301.89	728,641.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381,125.56	77,842,82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4,594.83	-20,103,837.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49,04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756.25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1,688.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73,796.25	1,688.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5,840.05	133,972.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8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65,840.05	933,972.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07,956.20	-932,283.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724,030.00	1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24,030.00	1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	9,36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1,358.13	474,510.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六、 37	35,466.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46,824.97	9,839,510.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77,205.03	3,160,489.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40,566.40	-17,875,631.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25,226.44	26,861,906.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65,792.84	8,986,274.75
----------------	--	---------------	--------------

法定代表人：焦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晓梅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138,775.69	56,155,997.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775.2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6,314.90	58,327.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495,865.79	56,214,324.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474,102.16	69,749,814.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55,666.23	2,990,567.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64,951.90	1,393,759.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11,006.59	1,561,682.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105,726.88	75,695,824.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9,861.09	-19,481,499.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49,04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756.25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1,688.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73,796.25	1,688.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5,840.05	120,858.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8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65,840.05	920,858.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07,956.20	-919,169.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724,030.00	1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24,030.00	1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	9,36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1,358.13	474,510.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66.84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46,824.97	9,839,510.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77,205.03	3,160,489.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75,300.14	-17,240,180.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87,819.72	25,681,501.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63,119.86	8,441,321.07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 是 ☒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 是 ☐ 否	附注六、23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 是 ☒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 是 ☒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2023 年 6 月 12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8,858,084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7 股, 本次权益分派送红股 18,077,861 股。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6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北京森源达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各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 于 2015 年 8 月 4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通州分局(京通)名称变核(内)字[2015]第 0027452 号批准, 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112001993875。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仁和镇林河南大街 9 号院 9 号楼 6 层 698 室。

2017 年 1 月 5 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挂牌，股票代码 870679。

2、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经营范围：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园林工程施工；绿化养护；销售花卉、苗木、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建筑材料（不含砂石及砂石制品）；租赁建筑工程设备、建筑工程机械；道路货运代理；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绿化环境技术咨询；生态环境技术研发；运行维护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推广；劳务分包；花卉租摆；物业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家庭服务；接受委托提供劳务服务（不含排队、对外劳务合作）；软件开发；销售林木种子；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建设工程设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林木种子、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建设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园林工程行业，主要服务为园林施工、绿化养护、生态修复。

3、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决议批准报出。

4、 合并报表范围

本公司 2023 年 1-6 月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5 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与上期相同。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

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3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5 “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3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

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5、（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

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5（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

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上年年末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

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

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5）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6）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关联方组合、无回收风险组合、账龄分析组合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无回收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政府等无回收风险款项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无回收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政府等无回收风险款项

11、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及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4、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

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5、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

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

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

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

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长期资产减值”。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

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4、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5、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

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销售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本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 30 天，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部分合同存在未达标赔偿/合同折扣/违约金/考核罚款/奖励金等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本公司主要提供园林建设服务。建筑施工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6、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

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9、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

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除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

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

本公司的全部租赁合同，只要符合《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和《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号）适用范围和条件的（即，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其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均采用如下简化方法处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等后续计量。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对于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

费用，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如果租赁为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②如果租赁为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3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4“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31、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5、“收入”所述，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

本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的归类

①租赁的识别

本集团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

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公司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9）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0）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1）内部退养福利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及离退人员补贴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当年费用。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的费用及负债余额。

（12）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13）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的董事会已成立估价委员会（该估价委员会由本公司的首席财务官领导），以便为公允价值计量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公司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估价委员会与有资质的外部估价师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首席财务官每季度向本公司董事会呈报估价委员会的发现，以说明导致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发生波动的原因。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3%、6%、9%、11%、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5%计缴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12%（1.2%）计缴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2%计缴
水资源税	取水量为基准，单位缴纳额2.15计缴
环境保护税	锅炉废气排放量为基准，单位缴纳额3.9计缴

报告期内纳税主体适用所得税率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5%
森源达花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5%
森源达（河北雄安）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5%
森盐达（江苏）土壤修复有限公司	25%
四川森源达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5%
普兰贝斯（北京）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分别于2016年、2019年与2022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在主管税务机关办妥备案登记，自2022年11月2日起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证书编号：GR202211008947。本公司2023年度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森源达花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普兰贝斯（北京）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四川森源达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森源达（河北雄安）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森盐达（江苏）土壤修复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符合规定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对月销售额10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末”指2023年6月30日，“上年年末”指2022年12月31日，“本期”指2023年1-6月，“上期”指2022年1-6月。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41,574.29	23,144.00
银行存款	19,800,149.73	7,802,082.44
其他货币资金	5,656,222.19	1,292,459.75
合 计	25,497,946.21	9,117,686.1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农民工保函保证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函保证金	311,590.86	496,713.24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1,020,562.51	795,746.51
合计	1,332,153.37	1,292,459.75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700,555.25	20,749,595.25
其中：其他	5,700,555.25	20,749,595.25

3、应收账款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495,260.65	100.00	6,079,858.29	15.39	33,415,402.36
其中：账龄组合	39,495,260.65	100.00	6,079,858.29	15.39	33,415,402.36
合 计	39,495,260.65	——	6,079,858.29	——	33,415,402.36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438,767.84	100.00	6,270,249.64	14.77	36,168,518.20
其中：账龄组合	42,438,767.84	100.00	6,270,249.64	14.77	36,168,518.20
合 计	42,438,767.84	——	6,270,249.64	——	36,168,518.20

①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39,495,260.65	6,079,858.29	15.39
合 计	39,495,260.65	6,079,858.29	15.39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账龄组合	6,270,249.64		190,391.35		6,079,858.29
合 计	6,270,249.64		190,391.35		6,079,858.2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河北雄安商务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11,422,235.43	28.92	350,327.57
中交园林(山东)有限公司	3,368,176.00	8.53	326,281.18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3,344,960.00	8.47	3,182,731.94
北京顺义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327,567.24	8.43	318,522.32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800,000.00	7.09	617,115.72
合 计	24,262,938.67	61.44	4,794,978.72

4、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1,400,000.00	3,804,189.89
应收账款		
合 计	1,400,000.00	3,804,189.89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 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 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 变动
应收票据	3,804,189.89		2,404,189.89		1,400,000.00	
应收账款						
合 计	3,804,189.89		2,404,189.89		1,400,000.00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111,912.91	52.44	2,149,570.51	51.30
1 至 2 年	1,863,699.50	23.77	1,516,065.67	36.18
2 至 3 年	1,357,301.75	17.31	524,930.00	12.53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 年以上	508,230.00	6.48		
合计	7,841,144.16	——	4,190,566.18	——

6、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49,093.74	2,669,674.15
合计	3,049,093.74	2,669,674.15

（1）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644,275.02	1,769,857.82
1 至 2 年	665,814.78	628,646.94
2 至 3 年	618,646.94	167,591.00
3 至 4 年	96,857.00	
4 至 5 年		80,078.39
5 年以上	23,500.00	23,500.00
小计	3,049,093.74	2,669,674.15
减：坏账准备		
合计	3,049,093.74	2,669,674.15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用植物研究所	质保金	400,000.00	1-2 年	13.12	
北京振宇基业苗木有限公司	质保金	400,000.00	1-2 年	13.12	
北京碧洲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313,286.98	1 年以内	10.27	
张家口市崇礼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清理拖欠建设领域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领导小组办公室	押金	200,658.33	2-3 年	6.58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北京市朝阳区黑庄户乡合作经济 联合社	质保金	178,790.65	1-2 年	5.86	
合计	——	1,492,735.96	——	48.95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378,705.80		6,378,705.80
消耗性生物资产	75,750.80		75,750.80
库存商品	1,470,621.96		1,470,621.96
合同履约成本	1,843,156.26		1,843,156.26
合计	9,768,234.82		9,768,234.82

(续)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24,883.02		2,224,883.02
消耗性生物资产	601,000.80		601,000.80
库存商品	1,470,621.96		1,470,621.96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4,296,505.78		4,296,505.78

8、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 未结算资产	155,719,874.55	18,412,561.03	137,307,313.52
合计	155,719,874.55	18,412,561.03	137,307,313.52

(续)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46,960,650.08	19,609,881.15	127,350,768.93
合计	146,960,650.08	19,609,881.15	127,350,768.93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		1,197,320.12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合计		1,197,320.12		——

9、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46,333.69	995,833.30
预缴税金		
合计	146,333.69	995,833.30

10、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727,732.28	662,111.6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727,732.28	662,111.69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运输车辆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234,752.15	477,629.03	189,093.05	561,891.12	1,463,365.35
2、本期增加金额	22,795.00	109,421.15	33,623.90		165,840.05
(1) 购置	22,795.00	109,421.15	33,623.90		165,840.05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57,547.15	587,050.18	222,716.95	561,891.12	1,629,205.40
二、累计折旧					

项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运输车辆	合计
1、上年年末余额	84,005.86	227,744.67	159,403.80	330,099.33	801,253.66
2、本期增加金额	21,183.86	27,229.00	5,333.48	46,473.12	100,219.46
（1）计提	21,183.86	27,229.00	5,333.48	46,473.12	100,219.4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05,189.72	254,973.67	164,737.28	376,572.45	901,473.12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2,357.43	332,076.51	57,979.67	185,318.67	727,732.28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50,746.29	249,884.36	29,689.25	231,791.79	662,111.69

11、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169,299.43	112,981.13	282,280.56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期末余额	169,299.43	112,981.13	282,280.56
二、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82,117.99	46,438.28	128,556.27
2、本期增加金额	10,318.38	5,648.88	15,967.26

项目	软件	专利技术	合计
(1) 计提	10,318.38	5,648.88	15,967.2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期末余额	92,436.37	52,087.16	144,523.53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6,863.06	60,893.97	137,757.03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87,181.44	66,542.85	153,724.29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4,492,419.30	3,662,669.96	25,773,490.27	3,870,850.99
可抵扣亏损	194,328.19	48,582.05	194,328.19	48,582.05
合计	24,686,747.49	3,711,252.01	25,967,818.46	3,919,433.04

1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借款	28,224,030.00	20,000,000.00
合计	28,224,030.00	20,000,000.00

说明：

(1) 2022年8月25日，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州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500万元，借款期限2022年8月25日至2023年8月24日。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焦宇、高晓梅。

(2) 2022年11月10日，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武支行

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7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3 年 11 月 9 日。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北京国华文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同时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国华文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协议，公司股东张亚辉及其配偶王喜敏向国华文科承担无限连带责任，并将焦宇位于立汤路 188 号院 2 号楼 19 层 1921 房产一套抵押给国华文科，同时将应收账款-张家口市崇礼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06.58 万元（合同金额）质押给国华文科。

（3）2022 年 7 月 8 日，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200 万元，已还本金 5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7 月 8 日至 2023 年 7 月 7 日。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焦宇、胡爽、刘洋、张亚辉，同时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协议，将焦宇名下公司的 100 万股股权向农业担保提供反担保。

（4）2022 年 4 月 28 日，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6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4 月 28 日，2022 年 12 月 30 日归还本金 600 万元。在合同期内，2023 年 1 月 4 日重新提款 600 万元，2024 年 1 月 3 日到期。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公司法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焦宇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5）2022 年 8 月 30 日，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北航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2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8 月 30 日至 2023 年 8 月 29 日。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北京晨光昌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提供担保，公司法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焦宇承担个人无限连带责任，股东胡爽、刘洋、高晓梅承担个人无限连带责任。

（6）2023 年 2 月 17 日，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3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3 月 1 日至 2024 年 2 月 26 日。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北京国华文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义支行提供担保，公司法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焦宇及其配偶高晓梅承担无限连带责任、胡爽及配偶焦金凤、股东刘洋及配偶王婕、股东张亚辉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7）2023 年 6 月 25 日，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200 万元，实际提款金额 172.403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27 日至 2024 年 6 月 26 日。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公司法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焦宇及其配偶高晓梅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8）2023 年 5 月 19 日，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79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至 2024 年 5 月 19 日。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公司法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焦宇承担个人无限连带责任。

14、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797,667.83	59,590,789.57
1 年以上	74,278,983.14	33,801,221.39
合计	85,076,650.97	93,392,010.96

15、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16,168,747.74	10,772,138.15
不含税预收款项	7,134,310.15	7,134,310.15
合计	23,303,057.89	17,906,448.30

16、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74,778.72	3,267,504.56	3,038,599.26	803,684.0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97,872.49	597,872.4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74,778.72	3,865,377.05	3,636,471.75	803,684.02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74,778.72	2,774,400.85	2,545,495.55	803,684.02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300,645.71	300,645.7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65,380.53	265,380.53	
工伤保险费		16,862.83	16,862.83	
生育保险费		18,402.35	18,402.35	
4、住房公积金		191,858.00	191,85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00.00	600.0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74,778.72	3,267,504.56	3,038,599.26	803,684.02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73,997.51	573,997.51	
2、失业保险费		23,874.98	23,874.9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97,872.49	597,872.49	

17、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24,262.04	26,546.61
企业所得税	1,440,109.67	3,851,10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83.82	293.81
个人所得税		
教育费附加		
印花税	20,637.44	
合计	1,485,092.97	3,877,945.42

18、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228,763.44	5,967,991.31
合计	6,228,763.44	5,967,991.31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押金保证金	168,326.68	17,342.00
暂借款	2,790,612.23	2,785,612.23
员工相关款	2,032,282.48	2,113,654.96
往来款	1,119,687.66	931,213.66
其他	117,854.39	120,168.46
合计	6,228,763.44	5,967,991.31

19、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666,866.67	666,866.67
合计	666,866.67	666,866.67

20、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48,859,084.00		18,077,861.00			18,077,861.00	66,936,945.00

注：2023年6月12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年权益分配方案，拟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按照每10股送3.7股的方式分红，增加股本18,077,861.00元。

21、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30,986.02			130,986.02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30,986.02			130,986.02

22、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70,142.65			4,070,142.65
合计	4,070,142.65			4,070,142.65

23、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8,637,403.77	7,638,285.06
调整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8,637,403.77	7,638,285.0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28,292.03	20,631,869.4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04,961.7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8,077,861.00	7,627,789.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787,834.80	18,637,403.77

2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7,807,732.94	59,265,041.64	66,494,691.62	51,503,765.45
其他业务				
合计	77,807,732.94	59,265,041.64	66,494,691.62	51,503,765.45

25、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4,191.19	65,145.19
教育费附加	41,775.06	57,639.62
地方教育附加	27,850.06	
印花税	105,399.94	1,716.00
其他	950.00	372.80
合计	260,166.25	124,873.61

26、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06,807.62	
广告宣传费	135,400.00	13,412.09
差旅办公费		8,441.00
中介代理费		232,583.29
车辆费		2,125.18
合计	242,207.62	256,561.56

27、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2,701,787.98	2,262,383.73
折旧费	63,119.52	968.34
无形资产摊销	4,743.18	3,485.89
租赁费	296,993.15	576,642.28
办公费	155,901.68	20,400.28
差旅费	69,552.47	27,842.92
车辆费	193,923.22	100,571.15
会务费	1,560.00	30,849.06
水电费	10,967.05	8,781.15
修理费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业务招待费	360,365.94	207,922.24
咨询服务费	213,657.90	85,273.89
聘请中介机构费	363,458.26	144,460.20
其他	104,377.84	105,714.10
培训费	1,780.00	
招投标费用	203,086.33	
合计	4,745,274.52	3,575,295.23

28、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支出	2,584,081.09	790,541.71
合计	2,584,081.09	790,541.71

29、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411,358.13	474,510.45
减：利息收入	53,571.79	25,665.81
手续费支出	15,375.37	15,792.77
担保费	35,466.84	145,789.39
合计	408,628.55	610,426.80

30、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000,000.00		1,000,00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186.57	826.76	4,186.57
失业保险金返还			
其他		1.44	
合计	1,004,186.57	828.20	1,004,186.57

31、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财收益	24,756.25	
合计	24,756.25	

32、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90,391.35	141,884.20
合计	190,391.35	141,884.20

33、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197,320.12	155,927.77
合计	1,197,320.12	155,927.77

34、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投资成本调整			
其他	0.36	32,000.00	
合计	0.36	32,000.00	

35、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罚款、滞纳金、赔偿金	20,254.13		20,254.13
合计	20,254.13		20,254.13

3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68,499.16	1,061,895.9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8,181.03	44,405.87
合计	1,476,680.19	1,106,301.7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12,698,733.7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04,810.0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21.6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项目	本期金额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5,255.1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上年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203,496.39
其他	
所得税费用	1,476,680.19

3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53,571.79	25,665.81
保证金	1,387,491.39	
补贴收入	1,431.53	32,806.33
资金往来款	1,908,306.94	450.00
合计	3,350,801.65	58,922.14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保证金	1,139,679.00	
水电费	355,063.20	8,781.15
其他费用	1,713,297.17	443,218.02
往来款	2,525,262.52	
房租		276,642.28
合计	5,733,301.89	728,641.45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担保费	35,466.84	
合计	35,466.84	

3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222,053.60	8,857,565.64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97,320.12	-155,927.77
信用减值损失	-190,391.35	-141,884.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0,219.46	49,881.80
使用权资产折旧	-	
无形资产摊销	15,967.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11,358.13	474,510.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756.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8,181.03	92,987.9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1,358.13	-12,249,971.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9,151.09	4,874,028.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072,113.63	-22,194,320.28
其他	-	281,712.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4,594.83	-20,103,837.5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165,792.84	8,986,274.75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7,825,226.44	26,861,906.4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40,566.40	-17,875,631.70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41,574.29	23,144.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800,149.73	7,802,082.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324,068.8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65,792.84	7,825,226.4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32,153.37	见本附注六、1
合计	1,332,153.37	

4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政府扶持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森源达花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		设立
森源达（河北雄安）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河北雄安	河北雄安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1		设立
森盐达（江苏）土壤修复有限公司	江苏盐城	江苏盐城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		设立
四川森源达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地质灾害服务	100		设立
普兰贝斯（北京）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		购买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名称	持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与公司关系
焦宇	23,065,939.00	34.4592	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振宇基业投资有限公司	焦宇实缴 475 万元，占注册资本 93.8735%；高晓梅实缴 25 万元，占注册资本 4.9407%；焦飞认缴 6%，占注册资金 1.1858%
振宇基业碳汇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顾艳军认缴 600 万，占注册资本 30%；北京振宇基业投资有限公司认缴 800 万，占 40%，威海振坤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 600 万，占 30%-
张亚辉	控股 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刘洋	控股 5%以上股东、监事会主席
胡爽	控股 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杜光远	独立董事
刘术翠	监事
张微笑	监事
高晓梅	财务负责人、董事
王金凤	董事、董事会秘书

4、关联方交易情况

（5）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焦宇、高晓梅	5,000,000.00	2022年8月25日	2023年8月24日	否
张亚辉	7,000,000.00	2022年11月10日	2023年11月9日	否
焦宇、胡爽、刘洋、张亚辉	2,000,000.00	2022年7月8日	2023年7月7日	否
焦宇	6,000,000.00	2023年1月4日	2024年1月3日	否
焦宇、高晓梅、刘洋、胡爽	2,000,000.00	2022年8月30日	2023年8月29日	否
焦宇、高晓梅、胡爽、刘洋、张亚辉	3,000,000.00	2023年3月1日	2024年2月26日	否
焦宇、高晓梅	2,000,000.00	2023年6月27日	2024年6月26日	否
焦宇	7,900,000.00	2023年5月19日	2024年5月19日	否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焦宇	6,844.95		14,393.70	
刘术翠				
张微笑	5,746.89		42,842.61	
曾昭奇	23,975.02		23,975.02	
张亚辉	3,722.74		8,615.94	
王金凤			129,292.49	
合计	40,289.60		219,119.76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焦宇	138,576.05	1,137,061.63
张亚辉	38,056.72	38,056.72
刘术翠	624,994.75	324,889.22
刘洋	303,919.72	303,919.72
胡爽	216,281.16	216,281.16
王金凤	754,087.16	586,277.70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张微笑	49,652.67	49,652.67
高晓梅	5,537.06	4,942.06
曾昭奇	190,495.22	190,495.22
合计	2,321,600.51	2,851,576.10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212,322.98	100.00	5,967,928.87	15.22	33,244,394.11
其中：账龄组合	39,212,322.98	100.00	5,967,928.87	15.22	33,244,394.11
合计	39,212,322.98	——	5,967,928.87	——	33,244,394.11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173,035.33	100.00	6,115,334.69	14.50	36,057,700.64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中：账龄组合	42,173,035.33	100.00	6,115,334.69	14.50	36,057,700.64
合计	42,173,035.33	——	6,115,334.69	——	36,057,700.64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758,902.69	3,387,322.77
合计	3,758,902.69	3,387,322.77

(1) 其他应收款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投标保证金	472,720.54	458,470.80
备用金	20,758.32	206,271.90
拆借款		
往来款	2,652,265.50	2,108,921.74
押金	613,158.33	613,658.33
小计	3,758,902.69	3,387,322.77
减：坏账准备		
合计	3,758,902.69	3,387,322.77

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7,144,800.11	58,890,441.64	64,808,210.74	49,962,574.80
其他业务				
合计	77,144,800.11	58,890,441.64	64,808,210.74	49,962,574.80

十三、补充资料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4,186.5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4,756.25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上年年末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253.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008,689.05	
所得税影响额	155,303.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853,385.53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52%	0.23	0.2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42%	0.21	0.21

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23日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收政府补贴资金	1,004,186.57
购买理财取得收益	24,756.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253.7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08,689.05
减：所得税影响数	155,303.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53,385.53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